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1,914,000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8 年 11 月 20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星家纺"或"公司"或"发 行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20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 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66,670,000股,并于 2017年 11月 20日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200,000,000 股,首次 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266.670.000 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00,000,000 股, 无 限售条件流通股 66,670,000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 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14 名,分别为李道想、 李统钻、梁祥员、梁小意、上海水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周忠、沈义贵、 孙子刚、孟媛媛、高克平、羌张林、黄橙、谭兵、沈守兵。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 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21,91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22%,将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完成后, 总股本为 266,670,000 股, 其中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为 66.670.000 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00.000.000 股。

本次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会导致公司股本 发生变化的事宜,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以及《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暨 2017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所做的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李道想、沈义贵、周忠、孙子刚承诺:

本人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1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辞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而发生变化。该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

2、公司监事孟媛媛承诺:

本人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该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

3、公司其他股东梁祥员、李统钻、梁小意、上海水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高克平、羌张林、谭兵、黄橙、沈守兵承诺:

本人/本企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各自所作出的上述各项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水星家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水星家纺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水星家纺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1,914,000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11月20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 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 数量
1	梁祥员	5, 325, 600	2.00%	5, 325, 600	0
2	李道想	5, 128, 400	1. 92%	5, 128, 400	0
3	李统钻	4, 620, 000	1.73%	4, 620, 000	0
4	梁小意	1, 540, 000	0. 58%	1, 540, 000	0
5	上海水星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3, 700, 000	1.39%	3, 700, 000	0
6	周忠	380, 000	0. 14%	380, 000	0
7	沈义贵	340, 000	0.13%	340, 000	0
8	孙子刚	200, 000	0.07%	200, 000	0
9	高克平	140, 000	0.05%	140, 000	0
10	羌张林	140, 000	0.05%	140, 000	0
11	谭 兵	100, 000	0.04%	100, 000	0
12	孟媛媛	100, 000	0.04%	100, 000	0
13	黄橙	100, 000	0.04%	100, 000	0
14	沈守兵	100, 000	0.04%	100, 000	0
合计		21, 914, 000	8. 22%	21, 914, 000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 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1、其他境内法人持 有股份	111, 500, 000	-3, 700, 000	107, 800, 000
有限售条件 的流通股份	2、境内自然人持有 股份	88, 500, 000	-18, 214, 000	70, 286, 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 股份合计	200, 000, 000	-21, 914, 000	178, 086, 000
无限售条件	A股	66, 670, 000	21, 914, 000	88, 584, 000
的流通股份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股份合计	66, 670, 000	21, 914, 000	88, 584, 000
股份总额		266, 670, 000	-	266, 670, 000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14日